

安联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安联（中国）保险控股有限公司 向公司增加注册资本金的重大关联交易信息披露报告

2021-12-29

安联（中国）保险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联中国控股”）拟向安联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联资管”或“公司”）增资。根据《中国银保监会关于印发保险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通知》（银保监发〔2019〕35号）的规定，现将安联中国控股向安联资管增加注册资本金的重大关联交易情况披露如下：

一、交易对手情况

交易对手：安联（中国）保险控股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国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一）投资设立保险类企业；（二）管理控股投资企业的各种国内国际业务；（三）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投资业务；（四）经批准开展国内国际保险业务；（五）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国家有关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440,449.689万元人民币。

关联关系：安联（中国）保险控股有限公司是安联资管唯一股东。

二、关联交易类型及交易标的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为投资入股类关联交易。由安联中国控股以自有资金向安联资管增加注册资本金4亿元人民币，增资后安联资管注册资本金由1亿元人民币增加至5亿元人民币。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2021年12月10日安联资管唯一股东安联中国控股通过股东决定，同意并批准以自有资金向安联资管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4亿元的增资方案，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亿元，增至人民币5亿元，持股比例不变，增资前后公司股权结构保持不变，2021年12月15日，安联中国控股以其自有资金缴付至安联资管本次增资的验资账户。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

本次增资前后公司的股权结构保持不变。该交易的定价符合合规、诚信及公允原则，未损害公司及消费者利益，对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亦无负面影响。

五、交易决策及审议情况

安联资管拟任董事的任职资格尚待中国银保监会核准，因此安联资管董事会尚无法正常运作。安联中国控股作为安联资管的唯一股东，于2021年12月10日以股东决定的方式批准了该关联交易。

六、其他需要披露的信息

上述变更注册资本事项需报中国银保监会批准后方可实施。